中国共产党凤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凤县司法局）（汇总）2025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贯彻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合理保障重点支出的情况

十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1.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推动完善和落实政治轮训和政治督察制度。2.贯彻党中央和省市县委关于政法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对全县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统一政法单位思想和行动。3.组织开展政法领域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调查研究，研究拟订政法工作的制度规定和重大措施，及时向县委和市委政法委提出建议，贯彻政法改革决策部署，组织调研政法改革中重大问题并提出建议，协助县委决策和统筹推进政法改革等各项工作。4.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社会稳定形势、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创新完善多部门参与的平安建设工作协调机制，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妥善处置重大突发事件，协调指导政法单位和相关部门做好反邪教、反暴恐工作。5.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有关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的实施工作。6.支持和监督政法单位依法行使职权，检查政法单位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的情况，指导和协调政法单位密切配合，完善与纪检监察机关工作衔接和

协作配合机制，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7.指导和推动政法单位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协助县委及其组织部门加强政法单位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协助县委和纪检监察机关做好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工作，派员列席同级政法单位党组（党委）民主生活会；代管县法学会。8.落实县委国家安全领导机构、全面依法治国领导机构的决策部署，支持配合其办事机构工作；指导政法单位加强国家政治安全研究、法治建设研究，提出建议和工作意见,指导和协调政法单位维护政治安全工作和执法司法相关工作。9.了解掌握和分析政法舆情动态，指导和协调政法单位和有关部门做好依法办理、宣传报道和舆论引导等相关工作。10.承担依法治县重大问题的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的法治督察工作。11.负责县政府重大行政决策、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承办各镇和县政府各部门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承担县行政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工作。　12.负责指导监督全县依法行政工作。承担综合协调和指导监督行政执法工作，推进严格规范文明执法工作；承担组织协调和监督推进全县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指导监督全县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承办县政府行政复议案件和行政应诉案件办理工作。13.负责拟订全县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全县普法宣传工作。指导全

县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全县人民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14.指导、管理全县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全县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15.负责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工作，指导、监督律师、法律援助、公证、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16.负责本系统服装和警车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17.指导、监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思想作风、工作作风建设。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协助各镇管理司法所干部。18.负责指导和组织协调全县司法行政系统的对外交流与合作工作。19.完成县委和市委政法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政法委内设办公室、执法监督室、综治督导室、维稳指导室、反邪教协调室等5个内设机构，下设凤县矛盾纠纷化解中心、凤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凤县公证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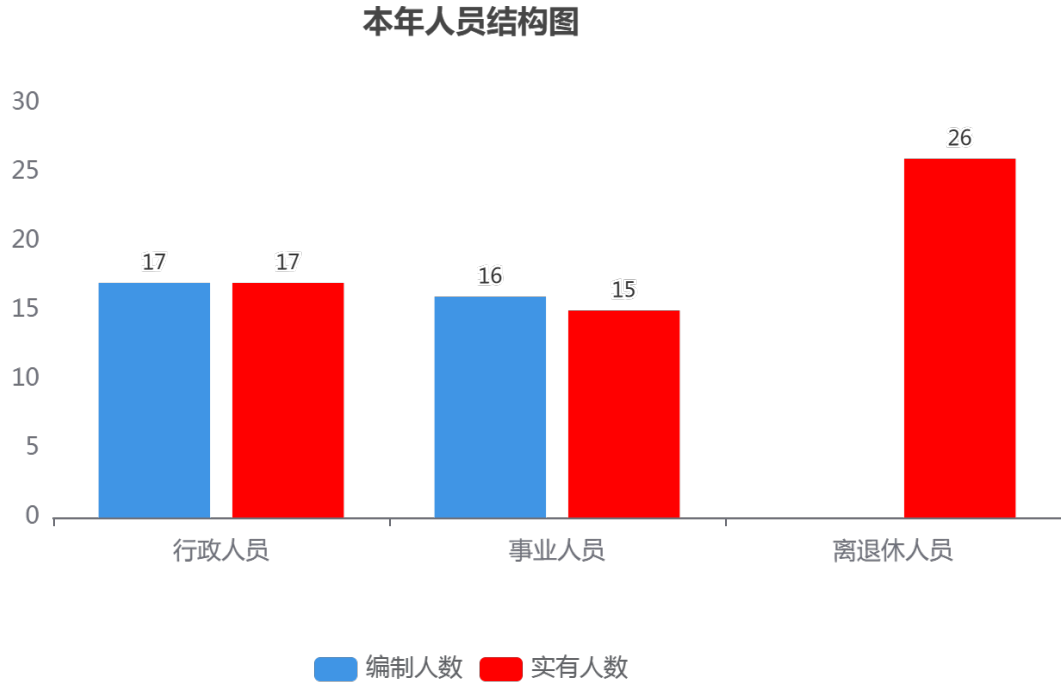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2025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本级及0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中国共产党凤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县司法局）本级

三、部门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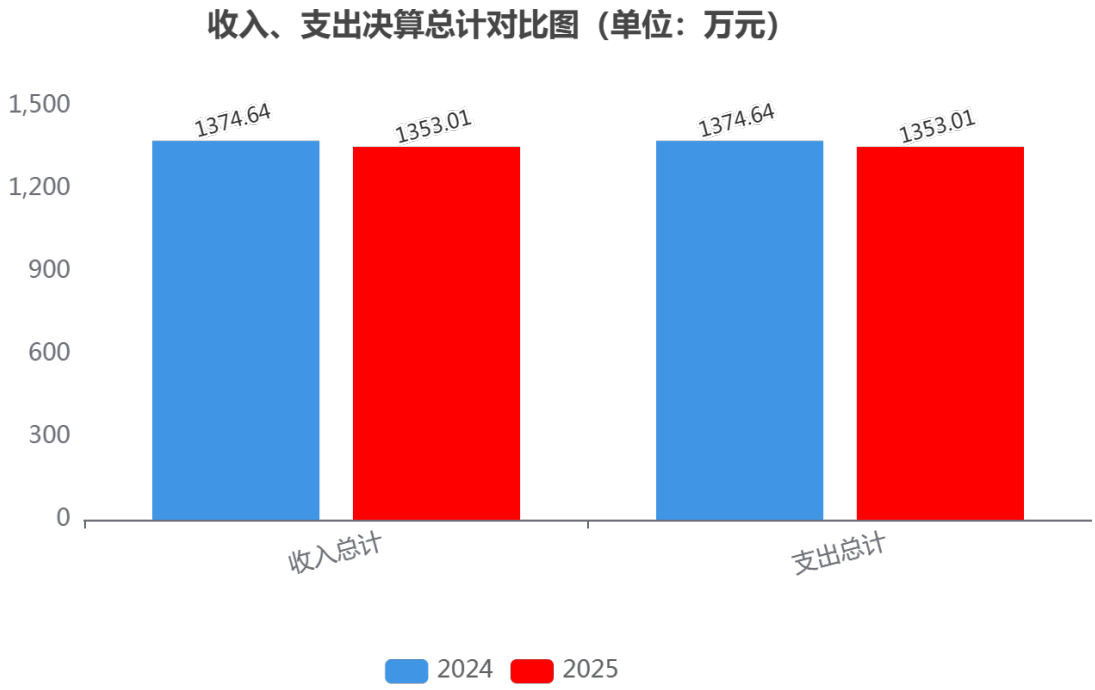
截至2025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33人，其中行政编制17人，事业编制16人；实有人员32人，其中行政17人、事业15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26人。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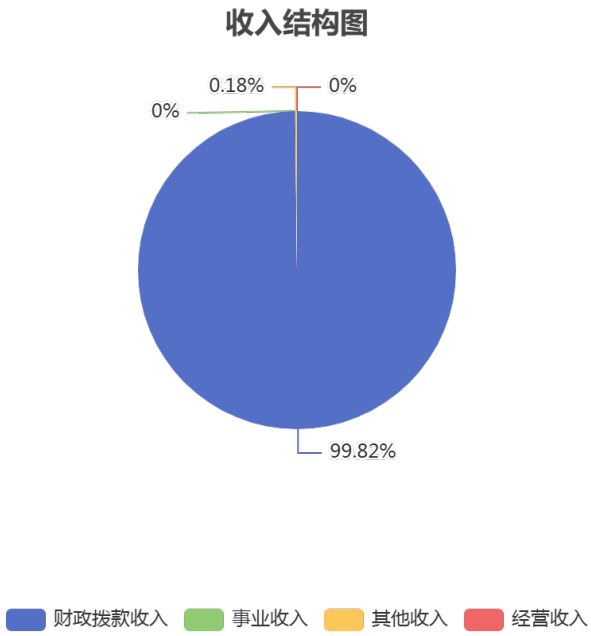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353.01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21.63万元，下降1.57%，主要是政策性经费压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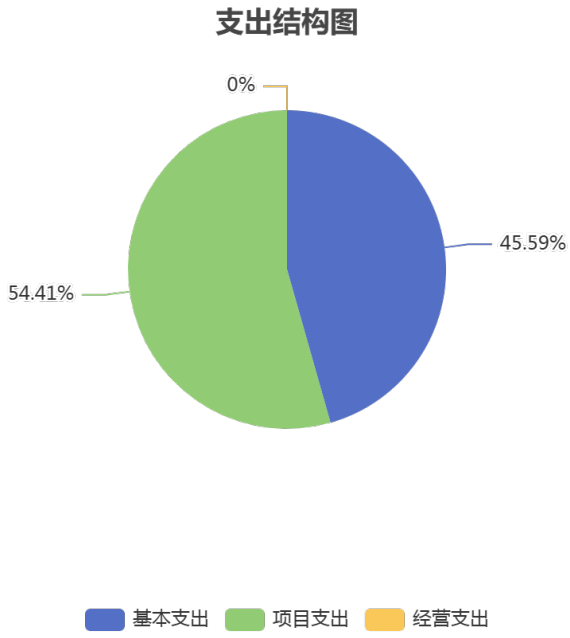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353.0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50.54万元，占99.82%；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其他收入2.47万元，占0.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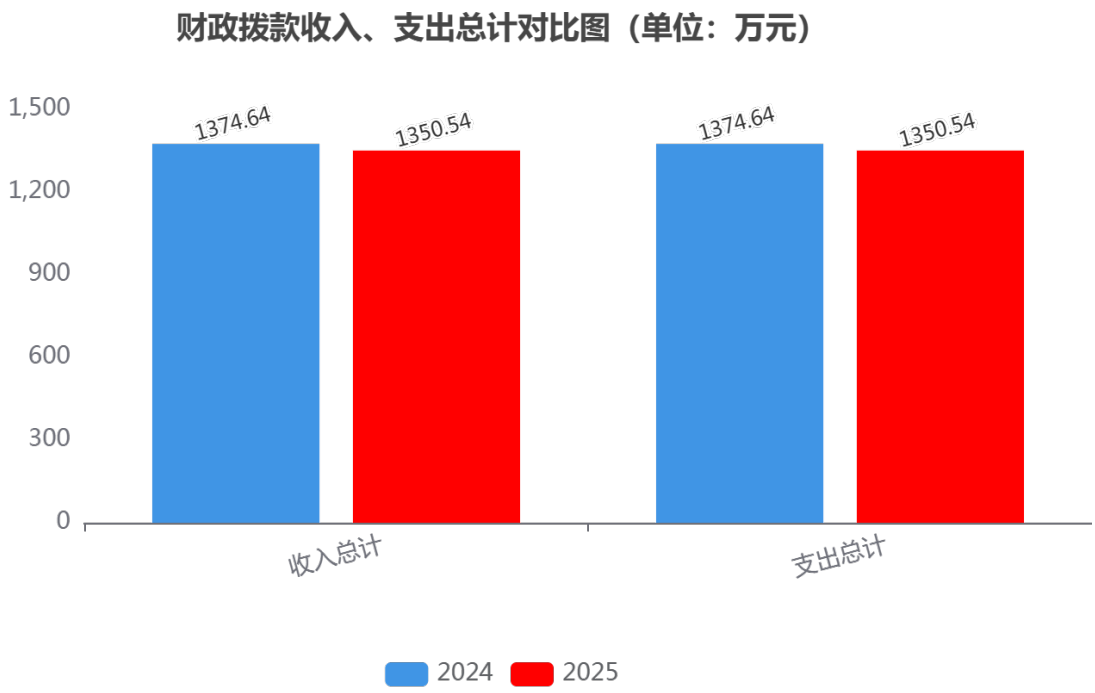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350.5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15.73万元，占45.59%；项目支出734.81万元，占54.41%；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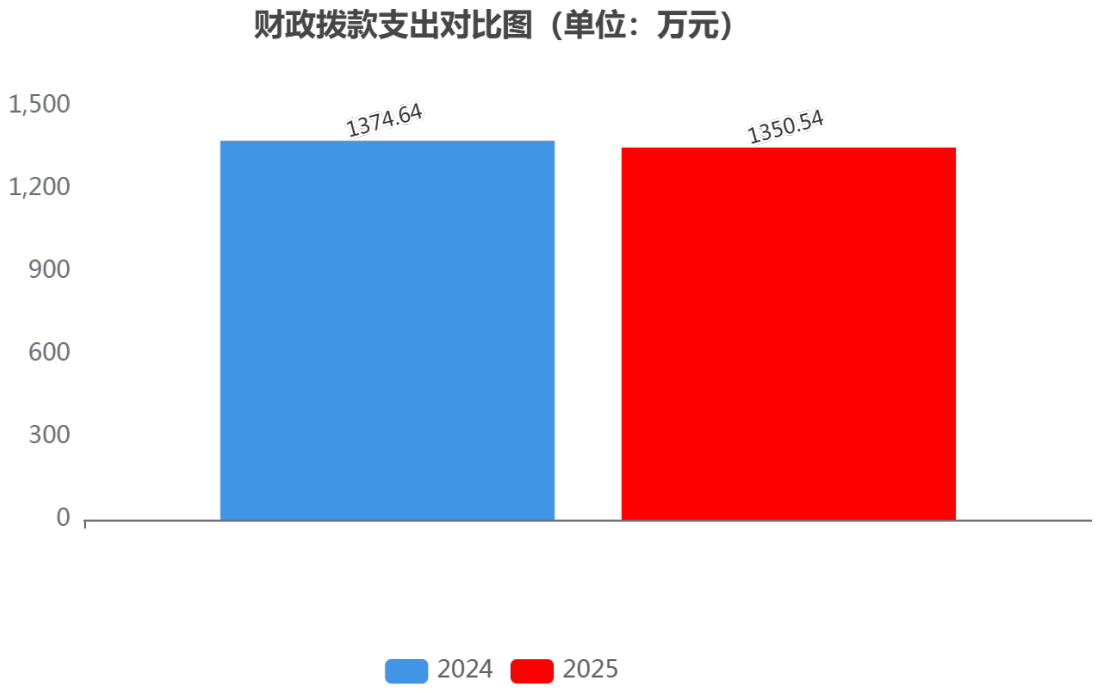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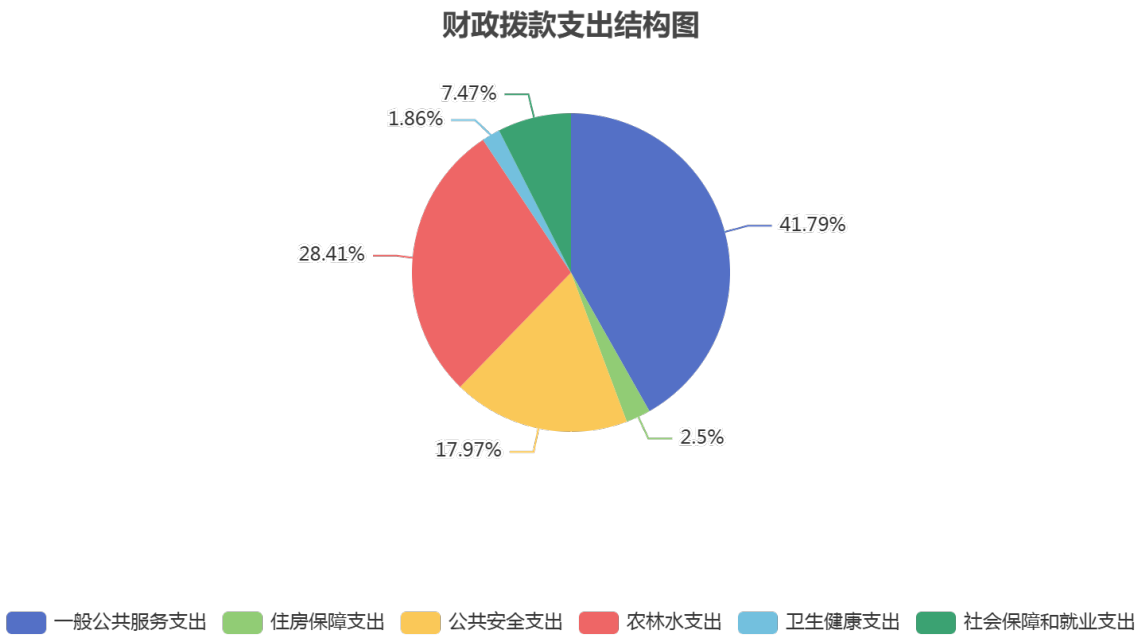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350.54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24.10万元，下降1.7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经费压缩。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738.76万元，支出决算1,350.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2.81%。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4.10万元，下降1.7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经费压缩。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2.92万元，年内下达（原司法局）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第二

批）2.92万元。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305.28万元，支出决算323.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90%。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0.61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年内新增办公经费0.61万元。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业务（项）。年初预算75.27万元，支出决算94.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6.1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凤县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项目。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119.92万元，支出决算132.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7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内招录事业人员1人。

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10.00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年内省市下达2025年维稳工作经费10.00万元。

7.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

务（项）。年初预算101.00万元，支出决算122.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1.72%。

8.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年初预算78.00万元，支出决算78.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9.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律师管理（项）。年初预算20.00万元，支出决算11.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7.0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列入第二年支付计划。

10.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年初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30.31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此支出为中省转移支付资金，不在年初预算内。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43.03万元，支出决算44.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1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内招录事业人员1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38.19万元，支出决算30.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0.54%。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25.25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年内新增死亡抚恤1人。

1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14.94万元，支出决算15.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81%。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9.24万元，支出决算9.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84%。

16.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年初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383.32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年内新增综治中心房屋租赁费和凤县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经费。

17.农林水支出（类）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0.37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年内新增2025年乡村振兴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队生活补助资金。

1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31.89万元，支出决算33.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7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内招录事业人员1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15.73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539.8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抚恤金、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75.8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6.56万元，支出决算4.18万元，完成预算的63.72%。决算数小于

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受工作实际安排影响，部分公务活动未能按计划开展，同时单位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加强公务接待和公务用车管理，压减了相关支出。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3.74万元，支出决算3.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主要用于司法局2025年度公务用车日常维护。

4.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2.82万元，支出决算0.44万元，完成预算的15.6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2.38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44万元。主要是本部门与省市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平安建设、法治建设的接待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60万元，支出决算75.84万元，完成预算的126.4%。支出决算比上年增长15.84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度内人员增加及工资调标，同时因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水电暖等运行成本上涨，导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相应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6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6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5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请仔细阅

读填报提示及参考格式。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凤县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经费、综治中心房屋租赁费等2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387.32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52.43%。

组织对本部门2025年度主管的平安建设经费、社区矫正、维稳经费等32个县级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738.75万元。

组织对中省转移支付资金、法律援助专项资金、县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经费等7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270.13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绩效目标全面完成，全年未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未发生进京赴省非正常上访事件，未发生因维稳工作失职引发的重大负面舆情。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89，全年预算数738.75万元，执行数1350.54万元，完成预算的182.81%。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5年，我单位财政预算资金使用合规，履职总体目标完成情况较好。机构改革后，县委政法委与县司法局合署办公运行顺畅，实现了“人财物”统一管理。在平安建设方面，扫黑除恶常态化机制不断完善，县、镇两级综治

中心规范化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全县社会大局持续稳定，法治政府建设提质增效，连续多年保持了“平安县”称号。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编制精准度不够，年中追加压力存在；部分项目绩效指标设置科学性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1.深化科学理念，提高编制精度。2027年预算编制中，将严格落实“人员经费按标准、公用经费按定额、项目经费按实际”的原则。特别是针对法律援助等依案件量确定的项目，建立“基础+动态”的预算模型。2.完善绩效指标，强化过程监控。重新梳理绩效指标库，引入“成本指标”，核算普法宣传单页的单张成本、调解单个矛盾纠纷的平均成本，力求节约财政资金。3.强化结果应用，建立挂钩机制。将2025年绩效自评结果（89分/良）作为2027年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对自评发现的问题实行“清单式”销号管理。对于预算执行率低且绩效不高的项目，在2027年预算中予以压减或取消；对于成效显著的项目予以重点保障。

中国共产党凤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凤县司法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凤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凤县司法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行政参公类人员工资	行政参公类人员工资	210.44	210.44	210.44	0.00	0.00	0.00	0.00	——	——	——
	事业及工勤人员工资	事业及工勤人员工资	111.42	111.42	111.42	0.00	0.00	0.00	0.00	——	——	——
	工伤保险缴费	工伤保险缴费	0.62	0.62	0.62	0.00	0.00	0.00	0.00	——	——	——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33.73	31.89	31.89	0.00	0.00	0.00	0.00	——	——	——
	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0.36	43.03	43.03	0.00	0.00	0.00	0.00	——	——	——
	行政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行政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36	14.94	14.94	0.00	0.00	0.00	0.00	——	——	——
	事业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事业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78	9.24	9.24	0.00	0.00	0.00	0.00	——	——	——
	职业年金缴费	职业年金缴费	30.76	21.52	21.52	0.00	0.00	0.00	0.00	——	——	——
	职业年金记实	职业年金记实	16.68	16.68	16.68	0.00	0.00	0.00	0.00	——	——	——
	遗属精简人员生活补助	遗属精简人员生活补助	1.98	1.98	1.98	0.00	0.00	0.00	0.00	——	——	——
	公用经费	公务接待费	0.44	2.07	2.07	0.00	0.00	0.00	0.00	——	——	——
	公用经费	办公费	84.76	57.93	57.93	0.00	0.00	0.00	0.00	——	——	——
	矛盾调解中心房屋租赁费	矛盾调解中心房屋租赁费	4	8.50	8.50	0.00	0.00	0.00	0.00	——	——	——
	平安建设经费	会议费	1.5	1.92	1.92	0.00	0.00	0.00	0.00	——	——	——
	平安建设经费	公务接待费	0	0.89	0.89	0.00	0.00	0.00	0.00	——	——	——
	平安建设经费	办公费	2.6	2.47	2.47	0.00	0.00	0.00	0.00	——	——	——
	平安建设经费	培训费	1	1.25	1.25	0.00	0.00	0.00	0.00	——	——	——
	平安建设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4	3.74	3.74	0.00	0.00	0.00	0.00	——	——	——
	维稳工作经费	维稳工作经费	3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	——	——
	综治视联网运维费	综治视联网运维费	29.65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	——	——
	治安网格化巡防经费	治安网格化巡防经费	2	17.20	17.20	0.00	0.00	0.00	0.00	——	——	——

	社会治安联防协管员工资及保险	社会治安联防协管员工资及保险	11.72	15.04	15.04	0.00	0.00	0.00	0.00	——	——	——
	社区矫正	社区矫正	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	——	——
	政府法律顾问	政府法律顾问	11.4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	——	——
	人民调解参与信访矛盾纠纷化解补贴	人民调解参与信访矛盾纠纷化解补贴	78	78.00	78.00	0.00	0.00	0.00	0.00	——	——	——
	金额合计			738.77	738.77	0.00	0.00	0.00	0.00	10	0%	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维持单位正常运转所需的全部资金	2025年度，县委政法委（县司法局）全年预算738.77万元，实际完成1350.54万元，完成率182.81%。聚焦全县中心工作，扫黑除恶常态推进，综治中心高点建成，法治建设提速增效，连续六年荣获省级“平安县”称号，获授首批“平安金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成本指标(5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维持单位运转所需的成本	738.77万元	1350.54万元	20.00	20.00
		社会成本指标	维持单位运转所需的成本	738.77万元	1350.54万元	10	1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维持单位运转所需的成本	738.77万元	1350.54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30分)	数量指标	所涉及的所有项目数量	25个	25个	20	20
		质量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发挥职能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	10
		时效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发挥职能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	10
	效益指标(1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单位正常发挥社会职能	保障单位正常发挥社会职能	10	5
		社会效益指标	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单位正常发挥社会职能	保障单位正常发挥社会职能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单位正常发挥社会职能	保障单位正常发挥社会职能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单位正常发挥社会职能	保障单位正常发挥社会职能	10	9
	满意度指标(10.0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成果显著	成果显著	10.00	9.00
	总分					100	94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凤县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经费、综治中心房屋租赁费等2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凤县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80.00万元，全年执行数176.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7.7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综治中心场所改造；设备购置安装完成率及验收合格率达到100%；在2025年6月底前完工并投入使用。完成县级综治中心实体化、规范化建设，实现“一站式”受理、一揽子调处，提升矛盾纠纷化解质效。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本项目总体执行情况良好，无重大偏离。下一步改进措施：持续加强办事群众对综治中心服务的满意度。

综治中心房屋租赁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07.32万元，全年执行数207.3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5年度县级财政预算安排“县综治中心房屋租赁费”207.32万元，全部为租金支出（含相关税费及服务费）。截至2025年12月31日，项目实际支出207.32万元，预算执行率达到100%，资金支付及时、足额，无结转结余。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房屋租赁费项目仅保障了综治中心办公场所的基本运转，但未与规范化建设标准（如功能分区、群众接待窗口设置等）挂钩。

下一步改进措施：将租赁经费与综治中心规范化达标验收结果联动，按达标等级分档核定租赁面积和经费标准，避免“租而不用、用而不规范”。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综治中心房屋租赁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凤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凤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凤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07.32	207.32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207.32	207.32	——	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综治中心房屋租赁费	预算安排“综治中心房屋租赁费”项目资金207.32万元，实际到位207.32万元，实际支出207.32万元，预算执行率100%。严格按照《房屋租赁合同》执行，资金支付手续齐全、流程合规，解决了综治中心“无固定办公场所问题”。依托固定场地，共受理各类群众诉求1050起，化解627起，转入信访行政三级办理、诉讼办理的423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综治中心房屋租赁费	综治中心房屋租赁费	综治中心房屋租赁费	10	10	需建立长效机制
		社会成本指标	办公场所运行维护成本	办公场所运行维护成本	≤预算数	10	10	需建立长效机制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绿色办公能耗控制	租赁区域内的水电能耗节约情况	达标	10	10	需建立长效机制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治中心房屋租赁费	综治中心房屋租赁费	综治中心房屋租赁费	5	5	需建立长效机制
		质量指标	综治中心房屋租赁费	综治中心房屋租赁费	综治中心房屋租赁费	5	5	需建立长效机制
		时效指标	综治中心房屋租赁费	租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	10	需建立长效机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综治中心房屋租赁费	资金使用效率	合规	5	5	需建立长效机制
		社会效益指标	综治中心房屋租赁费	综治工作保障率	显著提升	5	5	需建立长效机制

	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综治中心房屋租赁费	综治中心房屋租赁费	综治中心房屋租赁费	10	8	需建立长效机制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综治中心房屋租赁费	综治工作长期稳定性	长期稳定	10	10	需建立长效机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综治中心房屋租赁费	工作人员及群众满意度	≥95%	10	10	需建立长效机制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组织对本部门2025年度主管的2025年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第二批（原司法局）、2024年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2025年维稳工作经费等5个中省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96.13万元。

（原司法局）2024年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8.82万元，全年执行数18.8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5年，上级下达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18.82万元，资金全部及时足额到位，有效弥补了基层司法行政经费不足的短板。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4年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存在部分装备采购及基层司法业务支出进度不均衡、资金使用精准度有待提升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资金拨付与执行进度，聚焦矛盾化解、法律援助等重点领域精准发力，强化绩效监控，确保专款专用、发挥最大政法效益。

（原司法局）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第二批）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44万元，全年执行数44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按政策及时下达，到位率普遍较高，资金主要用于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为14个村各配备一台公共法律服务智能终端（桌面端）。

（原司法局）2024年法律援助办案补助经费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7.31万元，全年执行数17.3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严格按照《陕西省法律援助经费管理办法》执行，将资金用于法律援助工作，全年共支出17.31万元，资金执行率100%。

2025年维稳工作经费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0万元，全年执行数 1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预算10万元，实际执行1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资金全部按计划拨付使用，无结转、无结余、无挪用。

县委政法委（县司法局）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原司法局）2024年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凤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凤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82	18.82	18.82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0	0	——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18.82	18.82	18.82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协调统筹各项职能，协助司法机关开展各项工作			办理法律援助案件295件，人民调解692件，社区矫正在册管理人数42人，管理安置帮教对象141人，有效维护了县域内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160095.81	160095.81	10	10	需建立长效机制
		社会成本指标	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160095.81	160095.81	10	10	需建立长效机制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160095.81	160095.81	10	10	需建立长效机制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办案件数	≥80件	295	5	5	需建立长效机制
			人民调解办案件数	≥300件	635	10.00	10.00	需建立长效机制
		质量指标	案件办结率	≥95%	＞95%	10	8	需建立长效机制
		时效指标	年度	2024年	2024	10.00	10.00	需建立长效机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年度	2024年	2024	10.00	10.00	需建立长效机制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两次	≥95%	＞95%	5	5	需建立长效机制
		生态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两次	≥95%	＞95%	5	5	需建立长效机制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两次	≥95%	＞95%	5	5	需建立长效机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两次	≥95%	＞95%	10.00	10.00	需建立长效机制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贯彻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合理保障重点支出的情况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三保”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职务，2025年度决算数为551.58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40.84%，主要用于县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平安建设、法治建设等方面。

十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中国共产党凤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凤县司法局）（汇总）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无单独核算的下级单位。

4.政法委与司法局实行合署办公，在机构设置和人员管理上协同运行。

5.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4762744。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报表	报表名称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凤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凤县司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50.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564.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242.6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2.4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00.8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5.1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383.6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3.7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53.01	本年支出合计	57	1,350.5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47
总计	30	1,353.01	总计	60	1,353.01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凤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凤县司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53.01	1,350.54					2.4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4.50	564.50					
20106	财政事务	2.92	2.92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2	2.92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51.58	551.58					
2013101	行政运行	323.28	323.28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61	0.61					
2013105	专项业务	94.94	94.94					
2013150	事业运行	132.75	132.75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0.00	1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0.00	1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5.12	242.65					2.47
20406	司法	245.12	242.65					2.47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2.94	122.94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78.00	78.00					
2040606	律师管理	11.40	11.4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0.31	30.31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47						2.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83	100.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58	75.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81	44.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76	30.76					
20808	抚恤	25.25	25.25					
2080801	死亡抚恤	25.25	25.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15	25.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15	25.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36	15.3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78	9.78					
213	农林水支出	383.69	383.69					
21301	农业农村	383.32	383.32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383.32	383.32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0.37	0.37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0.37	0.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73	33.7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73	33.7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73	33.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凤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凤县司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50.54	615.73	734.8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4.50	456.03	108.46			
20106	财政事务	2.92		2.92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2		2.92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51.58	456.03	95.54			
2013101	行政运行	323.28	323.28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61		0.61			
2013105	专项业务	94.94		94.94			
2013150	事业运行	132.75	132.75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0.00		1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0.00		1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2.65		242.65			
20406	司法	242.65		242.65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2.94		122.94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78.00		78.00			
2040606	律师管理	11.40		11.4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0.31		30.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83	100.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58	75.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81	44.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76	30.76				
20808	抚恤	25.25	25.25				
2080801	死亡抚恤	25.25	25.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15	25.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15	25.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36	15.3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78	9.78				
213	农林水支出	383.69		383.69			
21301	农业农村	383.32		383.32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383.32		383.32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0.37		0.37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0.37		0.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73	33.7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73	33.7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73	33.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凤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凤县司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50.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64.50	564.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42.65	242.65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0.83	100.8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5.15	25.1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83.69	383.6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3.73	33.7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50.5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50.54	1,350.5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350.54	总计	64	1,350.54	1,350.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凤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凤县司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50.54	615.73	734.8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4.50	456.03	108.46
20106	财政事务	2.92		2.92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2		2.92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51.58	456.03	95.54
2013101	行政运行	323.28	323.28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61		0.61
2013105	专项业务	94.94		94.94
2013150	事业运行	132.75	132.75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0.00		1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0.00		1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2.65		242.65
20406	司法	242.65		242.65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2.94		122.94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78.00		78.00
2040606	律师管理	11.40		11.4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0.31		30.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83	100.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58	75.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81	44.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76	30.76	
20808	抚恤	25.25	25.25	
2080801	死亡抚恤	25.25	25.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15	25.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15	25.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36	15.3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78	9.78	
213	农林水支出	383.69		383.69
21301	农业农村	383.32		383.32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383.32		383.32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0.37		0.37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0.37		0.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73	33.7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73	33.7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73	33.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凤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凤县司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13.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8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05.35	30201	办公费	60.6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03.35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5.28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0.0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4.42	30206	电费	0.2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81	30207	邮电费	0.8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76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15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9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5.0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73	30213	维修（护）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48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5.2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23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6.7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539.89	公用经费合计					75.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凤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凤县司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凤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凤县司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凤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凤县司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4.18		3.74		3.74	0.44	1.92	1.25
决算数	4.18		3.74		3.74	0.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